

合同编号：



SNXCZ2400422EGN00



蓝田县政府党政会议室视频会议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蓝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乙方（供应商）：陕西公众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12 月

合同编号：



SNXCZ2400422EGN00

甲方（采购人）：蓝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乙方（供应商）：陕西公众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蓝田县政府党政会议室视频会议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建设需求，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项目概况

服务内容：建设蓝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视频会议系统，包含 20 个点位（1 个县政府中心侧主会场和 19 个乡镇远程分会场），会议包含召开多方视频会议的多点控制单元 MCU、视频会议终端、摄像机等。在保证通过电子政务网安全许可的环境下，组成一套覆盖全县的视频会议系统，方便各个会场之间的沟通，项目的交流，会议的召开，节约成本、提高效率、提高科技信息化办公等。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第二条 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 个日历天完成全部项目内容，并交付采购人验收合格。

项目质保期：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一年。

设备质保：三年。 维保服务：两年。

第三条 合同金额及结算方式

1、合同金额

成交总价（含税）：人民币 963600.00 元，人民币大写[玖拾陆万叁仟陆佰]元整。

其中设备费人民币大写[陆拾万叁仟陆佰]元整，人民币小写[603600.00]元。价款人民币大写[伍拾叁万肆仟壹佰伍拾玖元贰角玖分]，小写[534159.29]元。税款人民币大写[陆万玖仟肆佰肆拾元柒角壹分]，小写[69440.71]元，税率 13%。

其中服务费人民币大写[叁拾陆万]元整，人民币小写[360000.00]元。价款人民币大写[叁拾叁万玖仟陆佰贰拾贰元陆角肆分]，小写[339622.64]元。税款人民币大写[贰万零叁佰柒拾柒元叁角陆分]，小写[20377.36]元，税率 6%。

2、付款方式：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全部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履约验收合格后，采购人于15日历天内支付合同金额的97%，剩余合同金额的3%一年项目质保期满后支付。

合同编号：



SNXCZ2400422EGN00

3、甲乙双方银行账户信息和纳税人信息：

甲方：

开户行：蓝田县农商银行城区支行

户名：蓝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账号：270112190121100000142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6101227263010216

地址：蓝田县县门街6号

电话：029-82721166

乙方：

开户行：建行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银行地址：西安碑林区南广济街38号

户名：陕西公众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账号：6100190290005250606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664115468D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56号

电话：029—88214949

第四条 安全施工

1、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

2、乙方完成项目建设工作后，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书面验收申请后10个日历日内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方填写项目验收单或者出具验收报告。甲方逾期未组织验收或者未经验收擅自使用，视为验收合格。

第五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权利

(1) 甲方提供实地调查的协助服务；

(2) 指派专人负责和乙方联络，协调项目的进展，确保工作顺利推进。

2、甲方义务

合同编号:



SNXCZ2400422EGN00

(1) 按本合同规定给乙方支付费用。

(2) 对乙方提出的有关需要及甲方解决的问题, 及时协调处理, 确保项目的顺利进行。

3、乙方权利

(1) 按照合同及有关技术要求独立进行工作。

(2) 发现项目实际情况有较大出入时, 有权向甲方提出建议。

4、乙方义务

(1) 项目相关纸质文件及电子表格;

(2) 按甲方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3) 其他资料和成果;

第六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付款, 超过 30 日历日每逾期满 10 日历日, 甲方应向乙方赔付合同总价的 0.1% 作为违约金。

2、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收产品的, 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

第七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按期交付的, 超过 30 日历日每逾期满 10 日历日, 乙方应向甲方赔付合同总价的 0.1% 作为违约金。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 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 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 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 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 由乙方负责。

第八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 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 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后, 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 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合同编号：



SNXCZ2400422EGN00

第九条 争议解决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违约行为进行及时的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可向 乙方 住所地法院起诉。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执行。

第十条 监督和管理

1、本采购合同履行中,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本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否则,将对有关单位、当事人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第十一条 无效合同

甲乙双方如因违反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被宣告合同无效的,一切责任概由过错方自行承担。

第十二条 附则

1、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2、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3、签订本合同依据:政府采购招标文件、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投标承诺书、中标通知书。

4、附件:分项价格清单

合同编号:



SNXCZ2400422EGN00

(本页无正文, 仅为签字盖章页)

甲方: 蓝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 2024年12月26日



乙方: 陕西公众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 2024年12月27日



合同编号:



SNXCZ2400422EGN00

序号	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属性	备注
一	高清视频系统-县政府主会场及 19 个乡镇分会场							
1	多媒体控制单元 MCU	VHD-M9000	台	1	168000	168000	设备	部署于县政府主会场
2	分体 4K 高清视频会议终端	VHD-CX300	台	20	10000	200000	设备	部署于 1 个县政府主会场及 19 个乡镇分会场
3	4K 超高清摄像机	VHD-VX61BAS	台	20	4500	90000	设备	部署于 1 个县政府主会场及 19 个乡镇分会场
4	全向麦克风	VHD-M702	台	20	1000	20000	设备	部署于 1 个县政府主会场及 19 个乡镇分会场
5	前端 license 接入及集成服务	VHD	项	20	11400	228000	服务	部署于 1 个县政府主会场及 19 个乡镇分会场
6	视频会议系统集成及维护服务	VHD	项	1	24000	24000	服务	
7	视频会议系统巡检及保障服务	VHD	项	1	23000	23000	服务	
8	系统集成服务	陕西公众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定制	项	1	70000	70000	服务	含一体化运维平台服务; 含视频会场环境改造服务, 部署于 1 个县政府主会场及 19 个乡镇分会场
二	高清音频系统-县政府主会场							
1	纯后级功率放大器	LD-400S	台	3	1800	5400	设备	
2	8*8 数字音频处理器	ZYC-0808A	台	1	2800	2800	设备	
3	反馈抑制器	ZF-4400	台	1	1850	1850	设备	
4	12 路两编组调音台	MA-12S	台	1	1950	1950	设备	
5	智能电源时序器	DY-08S	台	1	850	850	设备	
6	全数字会议主机视像跟踪	ZW-2880	台	1	5500	5500	设备	
7	主席单元	ZW-2810C	支	1	2300	2300	设备	
8	代表单元	ZW-2810D	支	9	2000	18000	设备	
9	视像跟踪无线会议系统主机	LP-7600M	台	1	3800	3800	设备	
10	无线主席单元	LP-7362C	台	1	2200	2200	设备	
11	无线代表单元	LP-7362C	台	15	2000	30000	设备	
12	反馈抑制器	ZF-4400	台	1	2830	2830	设备	
13	充电机	ZR-8660CG	台	1	1200	1200	设备	
14	专业天线放大器	ZR-T500	套	1	2000	2000	设备	

合同编号:



SNXCZ2400422EGN00

15	中控主机	ZW-NTP3000D	台	1	9500	9500	设备	
16	8 路电源控制器	HL-8	台	1	1300	1300	设备	
17	10 寸触控面板	HL-1000	个	1	4000	4000	设备	
18	KVM 混合拼接矩阵	ZW-MTP800	台	1	19300	19300	设备	
19	无缝 4 路 HDMI、音频输入卡	ZW-MTP-HDMI-4i	张	2	1880	3760	设备	
20	无缝 4 路 HDMI 及音频输出卡	ZW-MTP-HDMI-4o	张	2	1880	3760	设备	
21	可视化图像信息管理平台软件 V1.0	VideoWallSwitchers	套	1	1800	1800	设备	
22	专业机柜	VHD	台	1	1500	1500	设备	
23	系统集成服务	陕西公众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定制	批	1	15000	15000	服务	含一体化运维平台服务; 含音频系统集成及维保, 部署于主会场
服务 (含税)						360000		
设备 (含税)						603600		
合计 (含税)						963600		

以上附件: 分项价格清单

成交通知书

陕西公众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受 西安市蓝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委托，陕西中正鼎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的 蓝田县人民政府党政会议室视频会议系统升级改造项目(二次)、（项目编号：ZZDY-2024-040.1B1），2024年11月26日 采用 竞争性谈判 采购方式，经 谈判小组 评审，西安市蓝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确定 贵单位 为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为：¥ 963600.00 元（大写：人民币 玖拾陆万叁仟陆佰元整）。

请 贵单位 于本《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 西安市蓝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联系人：雷旭涛

联系方式：18706757515

陕西中正鼎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公章）

2024年11月27日



温馨提示：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困难，西安市财政局发布了关于做好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贵单位如有融资需求，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了解详情。

仅用于蓝田县人民政府党政会议室视频会议系统升级改造项目(二次)投标

仅用于蓝田县人民政府党政会议室视频会议系统升级改造项目(二次)投标



营业执照

(副本)(2-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664115468D

名称	陕西公众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田超
注册资本	贰仟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7年08月02日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56号电信金融广场三层3D3E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销售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物联网技术服务；通信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登记机关
2024年07月17日

田超

民族 汉

出生 9月17日

住址 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北段十九号4号楼

公民身份号码 610103197109170016

仅用于蓝田县人民政府党政会议室视频
会议系统升级改造项目(二次)投标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西安市公安局碑林分局

有效期限 2006.07.09-2026.07.09

仅用于蓝田县人民政府党政会议室视频
会议系统升级改造项目(二次)投标

扫描查询保函真伪



保函编号: SZSZHB202412-0921

履约保函

西安市蓝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发包人名称):

鉴于西安市蓝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发包人名称, 以下称“你方”) 接受陕西公众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名称, 以下称“承包人”) 于 2024 年 11 月 26 日参加西安市蓝田县人民政府党政会议室视频会议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二次)、ZZDY-2024-040.1B1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投标。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合同, 向你方提供担保。

1. 本保函最高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 玖万陆仟叁百陆拾元整 (¥96,360.00 元)。

2. 本保函有效期自本保函开立之日起至发包人签发交工验收证书之日或 2025 年 12 月 24 日止, 有效期截止时间以前述日期先到达者为准。

3. 在本保函有效期内, 我方在收到你方提交的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的证明材料、书面索赔通知书、本保函原件、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出具的承包人应承担赔偿责任的生效法律文书、人民法院出具的承包人因无可执行财产而终结执行的执行裁定书后, 在 15 个工作日内无条件支付。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条款变更合同时, 我方承担本保函规定的义务不变 (包括不加重)。

保证人 (盖章): 深圳市中合保非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油松社区油松路兴龙富创客园 A 栋 810

邮政编码: 518000 电话: 0755-36818723 传真: 0755-36818723

日期: 2024 年 12 月 25 日



保函真伪查询请登录保函网: <http://www.zhongguobaohan.com/cx>

保函条码: BHT2024120921

防伪码: HWPC2GVV

(本保函失效后, 请将原件退回我方注销)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西安市蓝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陕西公众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08 月 02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陕西省西安高新区高新路 56 号电信金融广场三层 3D3E 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 一般项目：销售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制作；应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网络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物联网技术服务；通信设备销售，息安全设备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 3000 m²，现有员工数量为 189 人，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 1 名，高级系统分析师 1 名，软件设计师 1 名，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 1 名，数据库系统分析师 1 名），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公章） 陕西公众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田超

日期： 2024年11月26日

4.1.2 VHD 维海德-原厂售后服务承诺书



售后服务承诺书

致：西安市蓝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本级）、陕西中正鼎裕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

本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书作为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招标人提供招标的项目名称：蓝田县人民政府党政会议室视频会议系统升级改造项目（二次），项目编号：ZZDY-2024-040.1B1项目的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保障工作。

我公司承诺提供的招标货物，由专业的售后服务机构、人员及质量保证体系负责。同时就项目编号：ZZDY-2024-040.1B1项目的售后服务作出如下承诺：

(1) 本地服务机构，3年原厂质保及两年维保服务，软件提供免费升级服务。

(2) 免费提供系统的使用培训服务。

授权单位名称(加盖公章)：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755-86556822

签署日期：2024年11月22日



1.4 项目团队成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工作年限	专业能力
1	牛建革	男	54	本科	32	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
2	张英成	男	26	本科	3	高级系统分析师
3	张田园	男	24	本科	2	软件设计师
4	曹茜	女	28	本科	5	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
5	林靖雅	女	27	硕士	2	数据库系统分析师

1.4.1 牛建革

1.4.1.1 人员信息





1.4.1.2 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



1.4.2.1 人员信息



1.4.2.2 高级系统分析师



1.4.3 张田园

1.4.3.1 人员信息





1.4.3.2 软件设计师



1.4.4 曹茜

1.4.4.1 人员信息



1.4.4.2 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



1.4.5 林靖雅

1.4.5.1 人员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1.4.5.2 数据库系统分析师

